

南阳市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南阳市（内乡县）中小学实践学校运动场工程项目-成交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- 1、采购项目编号：内乡政采磋商-2025-3-1
- 2、采购项目名称：南阳市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南阳市（内乡县）中小学实践学校运动场工程项目
- 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- 4、采购公告发布日期：2025年02月18日
- 5、评审日期：2025年03月04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包号	采购内容	供应商名称	地址	中标金额	项目类型	单位	备注信息
内乡政采磋商-2025-3-1	图纸、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的全部内容	内乡县菊龙市政工程有限公司	内乡县湍东开发区恐龙塔北	955400.00	金额	元	综合评分
	序号	名称	施工范围	施工工期	项目经理	执业证书信息	标法 评审总 得分： 86.67 分
	1	南阳市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南阳市（内乡县）中小学实践学校运动场工程项目	图纸、工程量清单范围内包含的全部内容	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	李楠	豫 241161601670	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卓雪银（组长）、孙培养、华晓（采购人代表）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收费标准：参照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【豫招协(2023)002号】文件规定计算收取。

收费金额：11464.8元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中标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《南阳市政府采购网》和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·内乡县）》上发布，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1、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同时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代表签字），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（邮件、传真件不予受理），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，并以有效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为受理时间。逾期提交或未按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2、本项目中标公告发布之日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。3、未中标投标人得分及排序：第2名：南阳市菊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得分70.73分；第3名：南阳源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得分65.54分。4、监督部门：内乡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办公室，地址：内乡县城关镇县衙西路228号，联系电话：0377-65350901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采购人信息:

名称：南阳市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

地址：河南省内乡县大成西路与 S249 省道交叉口向西 100 米路南

联系人：黄彬

联系电话: 15838416999

2.采购代理机构信息:

名称：河南恒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南阳市宛城区孔明路建业凯旋广场 17 号楼 1210 室

联系人：闫好斗

电话: 0377-60698882 15737715038

3.项目联系方式:

联系人：闫好斗

联系电话: 0377-60698882 15737715038